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理科教育专业委员会

高理教研秘函〔2020〕1号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理科教育专业委员会关于 高等理科教育研究课题申报的通知

各常务理事、理事单位：

2020年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经过全体人民艰苦卓绝的努力，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取得重大成果，经济社会发展前景向好。同时，新形势下，科技发展对理科人才培养提出了新需求，为进一步推动和加强高等理科教育研究，促进各理事单位之间交流学习，在教育部高教司与中国高等教育学会的指导下，理科教育专业委员会决定启动2020年度高等理科教育研究课题（以下简称研究课题）的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课题类别及成果要求

研究课题分重大研究课题、重点研究课题和一般研究课题。其中重大、重点研究课题原则上需与指南（附件1）保持一致；一般研究课题不设指南，由申请人自拟课题研究内容申报。

（一）重大研究课题。承担教育部、中国高等教育学会、理科教育专业委员会所设置的重大研究、调研、分析报告等工作。

（二）重点研究课题。着重围绕高等理科教育改革和发展中

前瞻性、战略性的重大政策实践问题，开展综合性、实证性研究分析及比较研究，研究成果力求具有决策参考及实践应用价值。

（三）一般研究课题。着重围绕高校理科教育的改革情况，开展多样化、个性化、特色化的教改项目研究，力求以研究推进高等理科教育发展和教育实践。

理科教育专业委员会将对立项的重大、重点课题给予一定的经费支持，一般课题只进行立项，经费由申报单位自筹。立项的课题研究成果可优先在会刊《高等理科教育》杂志进行发表。课题研究成果包括正式或非正式研究咨询报告、出版的专题调研专著，以及期刊上发表的学术论文。理科教育专业委员会对研究成果有推荐权和使用权。

二、课题申报

（一）请申报单位根据本单位研究课题申报情况进行初评，并择优推荐参加理科教育专业委员会的立项评审，每个单位推荐研究课题原则上不超过 5 个，其中重点研究课题不超过 1 个。

（二）课题的研究期限一般为 1-2 年，根据申报情况由理科教育专业委员会从参评项目中评选出重大、重点研究课题和一般研究课题进行立项。

三、课题申报条件及时间安排

（一）本次课题申报只面向正常参加活动并按时缴纳会费的成员单位。由各常务理事单位、理事单位统一申报研究课题，不接受个人申报，单位申报的一般研究课题如果超过 1 个，请在汇总表（附件 3）中进行排序。

（二）研究课题负责人须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并必须承担和负责组织、指导课题实施等工作；申报书（附件 2）

经由申报人所在高校审查合格、签署意见后，报送理科教育专业委员会秘书处。

（三）理科教育专业委员会秘书处自 2020 年 10 月 9 日-11 月 1 日受理各申报单位材料报送。请将推荐立项的申报材料和汇总表签字盖章后，扫描为 pdf 格式报送理科教育专业委员会秘书处。学会评审工作计划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评审等工作并批准立项。

四、联系方式

理科教育专业委员会秘书处联系人：卢立志

联系电话：0931-8912805

Email: lkjy@lzu.edu.cn

- 附件：1.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理科教育专业委员会高等理科教育重大研究课题指南
2.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理科教育专业委员会高等理科教育研究课题申报书
3.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理科教育专业委员会高等理科教育研究课题汇总表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理科教育专业委员会

2020年10月10日

